

重庆市合川区铜溪镇国土空间详细规划A11地块修改方案公示

申请单位：重庆市合川区铜溪镇人民政府

修改原因：根据最新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及铜溪镇产业发展要求对铜溪镇A11地块详细规划进行局部修改。

修改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 、《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3、《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2023版）》4、自然资发〔2023〕43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 5、《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 6、《重庆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8版）7、《重庆市详细规划编制审批管理办法》 8、《重庆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技术规定》（2017年修订试行） 9 、《重庆市合川区铜溪镇控制性详细规划》（2019年）等文件要求。

编制单位：中科建研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修改内容：主要修改内容：根据权属范围修正A11-06/02（M）、A11-04/02（U12）地块边界，根据最新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修正A11-02/02（W）边界，原A11-02/02 地块西南侧新增通往工业用地的市政道路；修改后工业、仓储用地指标参照《工业（仓储）项目建筑规划管理指导意见》（渝规资〔2023〕645 号）执行。

公示单位：重庆市合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公示地点：1、重庆市合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官网 2、重庆市合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厅 3、项目现场

公示时间：2025年4月16日-2025年5月15日

意见反馈：1、若您需对该规划修改发表意见，应在意见反馈期限届满前向重庆市合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交书面意见，同时提供身份证明材料、联系方式。书面意见可当面提交也可邮寄方式提交。以邮寄方式提交的，请在信封正面注明“公示反馈意见”字样，提交时间以邮局收件邮戳载明的时间为准。
2、若您认为是该规划方案的利害关系人，在提交书面意见时，还应提供规划方案直接涉及您利益的证明材料。
3、意见反馈期限截止至公示期届满后5个工作日内。规定期限未反馈意见的，视为放弃权利。
邮寄地址：重庆市合川区南津街街道希尔安大道490号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办公室收。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023-42751281



地块指标一览表（修改前）

用地编号	类别代码	地块面积（公顷）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最大建筑高度（米）	公共配套设施	备注
A11-01/02	R2	4.09	≤1.8	≤30	≥30	20		
A11-02/02	W2	2.19	≤0.5	≤25	≥40	12		食品物流仓库
A11-03/02	G2	0.18	——	——	——	——		
A11-04/02	U12	0.34	——	——	——	——	铜溪35KV变电站	现状
A11-05/02	G2	0.19	——	——	——	——		
A11-06/02	M2	1.19	≤1.0	≤35	≤30	≤18		现状食品厂

地块指标一览表（修改后）

用地编号	类别代码	地块面积（公顷）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最大建筑高度（米）	公共配套设施	备注
A11-01/03	U12（1303）	0.25	——	——	——	——	铜溪35KV变电站	现状
A11-02/03	G2（1402）	0.28	——	——	——	——		
A11-03/03	W2（110102）	1.32	——	——	——	——		食品物流仓库
A11-04/03	M2（100102）	1.30	——	——	——	——		现状食品厂

注：1、A11-03/03地块防洪标准按照《关于印发提升合川防洪能力实施方案的通知》（合川府办发〔2022〕71号）文件执行。
2、根据铜溪镇城乡统筹规划，A11-03/03地块预留一条道路作为东侧弯桥村公共停车场的进出道路，该道路需保持对外开放。
3、A11-03/03地块内现状10KV与35KV高压线，规划远期进行搬离，在未搬离前需遵循《重庆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8年）相关要求控制。
4、A11-03/03地块为沿涪江的仓储用地，新建建筑风貌应与铜溪镇整体协调、与已建设的工业用地风貌协调，色彩建议以米色、黄色、白色、灰色系列为主。
5、下一步需按照规划修改区域征供地范围对城镇开发边界进行调整维护，以落实项目规划建设用地空间。